

深圳微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媒体报道的澄清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媒体报道简述

近日，深圳微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微芯生物”或“公司”）关注到有媒体在网络发布题为《微芯生物财务激进护航再融资》的文章。公司第一时间关注到上述报道并立即进行了认真核实，为了避免对投资者造成误导，现予以澄清说明。

二、澄清声明

针对报道中提及的问题，澄清如下：

（一）关于研发投入会计处理政策

文章报道：2021 年三季度末，微芯生物开发支出账面价值 2.06 亿元，相比 2020 年同期的 1.21 亿元增加 70.21%，较 2021 年年初的 1.33 亿元增加 54.89%。根据 2021 年中报，微芯生物 2021 年上半年研发投入合计 1.02 亿元，资本化研发投入 4397 万元，研发投入资本化比例 43.17%。2020 年同期，其研发投入合计 5909 万元，资本化研发投入 2355 万元，研发投入资本化比重 39.85%。可以看出，微芯生物研发投入资本化比例一直处于高位，采取了激进的研发投入会计处理政策。

公司核实情况如下：

由于医药研发高投入、高风险、长周期的特点，国内部分医药企业采取了研发支出资本化的方式。公司与同行业上市公司均根据自身药品开发的技术特征和

开发经验等确定研发支出资本化的时点。公司根据自身实际情况以药品上市前取得最后一次临床试验批件作为开发阶段的起点，进入开发阶段且满足资本化条件的项目支出进行资本化。同行业上市公司中，前沿生物以开始临床 III 期研究之日作为开发阶段的起点，进入开发阶段且满足资本化条件的项目支出进行资本化；贝达药业对于 1、2 类新药自开始开展实质性 III 期临床试验至取得生产批件的期间为开发阶段，对于以 II 期临床试验支持上市申请的新药研发项目，自开始开展实质性 II 期临床试验至取得生产批件的期间为开发阶段，进入开发阶段且满足资本化条件的项目支出进行资本化；恒瑞医药于 2021 年 11 月 19 日发布公告，对于需要临床试验的药品研发项目，开发阶段支出是指药品研发进入 III 期临床试验（或关键性临床试验）阶段后的研发支出，开发阶段支出经评估满足资本化条件时，计入开发支出。因此，公司研发支出资本化会计政策与同行业公司不存在重大差异，且该会计政策在公司上市前后均保持一致。

医药企业研发支出资本化的金额和比例与公司的研发支出资本化会计政策、研发管线的临床进展情况密切相关。2021 年公司开发支出增加主要原因系公司针对西达本胺弥漫大 B 细胞淋巴瘤适应症等临床项目加大研发投入所致。2021 年上半年和 2020 年上半年，公司研发投入资本化比例分别为 43.17% 和 39.85%，同行业上市公司中，贝达药业 2021 年上半年和 2020 年上半年研发投入资本化比例分别为 39.08% 和 53.97%，特宝生物 2021 年上半年和 2020 年上半年研发投入资本化比例分别为 44.26% 和 25.87%，信立泰 2021 年上半年和 2020 年上半年研发投入资本化比例分别为 61.30% 和 26.19%。因此，公司研发投入资本化比例与同行业公司不存在重大差异。

综上，公司不存在“2021 年都采用了较为激进的研发投入会计处理政策”的情况。公司研发支出资本化会计政策在公司上市前后均保持一致，使公司研发费用计量更加符合公司实际情况。

（二）关于在建工程转固

文章报道：2021 年三季度末，公司在建工程账面价值 3.95 亿元，占总资产的 22.67%。根据 2021 年中报，在建工程共有三个项目构成，分别为成都创新药生产基地（一期、二期）、成都创新药生产基地（三期）、成都研发中心及区域总部。成都创新药生产基地（一期、二期）预算投资额 2.8 亿元，累计投入 112.74%，

已经显著超出预算。根据 2020 年年报及 2021 年中报介绍，一期项目已竣工验收，并收到 GMP 符合性通知书和药品生产许可证（A 证）；二期项目已完成厂房、生产及辅助设施工程建设，并完成了西奥罗尼原料药及胶囊研究。这说明该项目已经符合转固条件，但奇怪的是仍有 2.48 亿元挂在在建工程科目，存在延迟转固之嫌。成都研发中心及区域总部项目预算投资额 2.67 亿元，累计投入 99.91%。根据 2021 年中报，项目 2017 年 10 月开始动工，目前即将完成竣工验收，但是该项目仍有 2.67 亿元挂在在建工程科目，几乎没有做过转固处理，恐怕也存在刻意延迟转固之嫌。

公司核实情况如下：

成都创新药生产基地（一期、二期）项目包括非肿瘤创新药生产及辅助设施（一期）、肿瘤创新药生产及辅助设施（二期），为原创抗 2 型糖尿病新药西格列他钠和原创抗肿瘤新药西奥罗尼在成都市高新西部园区配套建设符合美国、欧盟 cGMP 标准和中国 GMP 标准的小分子药物生产基地。其中，成都创新药生产基地（一期、二期）项目中质检楼和综合楼于 2020 年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已转入固定资产；成都创新药生产基地（一期、二期）项目中西格列他钠原料药、制剂生产线已于 2021 年 7 月通过 GMP 现场检查，满足《药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中关于厂房与设施、设备管理等要求，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公司取得四川省药品监督管理局签发的“川 2021071”号《药品 GMP 现场检查结果通知书》并已相应将相应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成都创新药生产基地（一期、二期）项目中西奥罗尼原料药、制剂生产线尚未转固系由于西奥罗尼处于 III 期临床试验，尚未达到 GMP 验收阶段，不满足转入固定资产的条件。

成都研发中心及区域总部项目系公司在成都高新区建设的区域运营总部及研发中心，目前已完工正在办理相关竣工验收手续。由于公司的成都研发中心及区域总部为研发、管理所建设，目前尚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因此，成都研发中心及区域总部不满足转入固定资产的条件。

综上，公司不存在“刻意延迟转固”的情形。公司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的条件符合会计准则要求和医药行业的法规要求。

（三）关于政府补助

文章报道：政府补助对于微芯生物业绩也有较大贡献。2021 年前三季度，

公司其他收益 1843 万元。根据 2020 年年报及 2021 年中报披露，其他收益全部来自政府补助。

公司核实情况如下：

2020 年度，公司其他收益为 2,395.44 万元；2021 年 1-9 月，公司其他收益为 1,842.86 万元，均来自政府补助。目前国家及地方政府高度重视生物医药行业的发展，鼓励生物医药企业勇于创新及开拓。公司作为一家自主研发新分子实体药物的创新型生物医药企业，积极响应国家号召，申请了多项研究课题并取得一系列成果，获得了国家及地方政府的政策和资金支持。公司的政府补助系根据研发进展和研发成果向有关部门申请后获得，有助于公司进一步加大研发投入并拓展产品管线。

综上，公司已经基于核心技术平台建立了从临床前候选药物筛选到创新药产品商业化的全产业链布局，近年来营业收入持续增长，对政府补助不存在重大依赖。

（四）关于产品线薄弱

文章报道：微芯生物成立时间比信达生物、君实生物早了足足十年，但是其目前销售额仅为后者的零头，错失创新药的黄金时代，背后的原因在于微芯生物产品线过于薄弱。……从研发管线上来看，微芯生物目前处于临床三期的品种并不多，期待值不高。在研发路线上，微芯生物采用的是差异化开发策略，远离单抗、双抗、细胞治疗等热门靶点，做的大部分是冷门品种。

公司核实情况如下：

公司是国内最早开展原创新药研发的公司之一，致力于为患者提供可承受的、临床亟需的、具有革命性疗效的创新机制药物，坚持以原始创新来满足未被满足的临床需求。公司产品均为自主研究发现与开发的新分子实体且作用机制新颖的原创新药，其中已获批上市的国家 1 类原创新药西达本胺是全球首个亚型选择性组蛋白去乙酰化酶（HDAC）抑制剂；已获批上市的国家 1 类原创新药西格列他钠是全球首个获批治疗 2 型糖尿病的 PPAR 全激动剂，在糖尿病领域，以噻唑烷二酮（TZD）类为代表的 PPAR γ 激动剂开创了胰岛素增敏剂时代，由于安全性隐患而受到市场限制。西格列他钠在上述背景下创新性地引入了平衡的 PPAR 全激动剂设想，旨在最大化发挥 PPAR 激动剂在胰岛素增敏、脂质代谢

以及能量代谢平衡方面的综合疗效同时降低单一亚型激动剂的潜在风险。尽管临床研究已经显示出其上述临床特点，但是作为全球第一个该机制药物，相比于现有其他上市药物，西格列他钠仍处在临床应用的初级阶段，相信随着更多正在和即将开展的临床研究的结果获取以及临床应用的深入，临床医生和患者从研究证据和实际体验中进一步了解西格列他钠带来的综合获益，它的临床价值和市场影响力会得到真正的体现；处于临床阶段的三通路肿瘤靶向抑制剂西奥罗尼、高选择性 JAK3 激酶抑制剂 CS12192 亦均为国家 1 类原创新药，且全球尚无同类机制的药物获批上市，将带来差异化的临床治疗价值和独特的市场定位。上述产品具有多种适应症拓展潜力，在多项适应症领域进行全球同步开发与商业化。

总体上看，公司在研管线品种丰富，目前已上市或临床阶段的品种都体现了公司一脉相承的创新药策略，都具有独特的临床应用和市场价值。公司专注对人类生命健康造成严重威胁的恶性肿瘤、代谢性疾病、自身免疫性疾病、中枢神经系统疾病及抗病毒等五大领域的原创新药研发，药物形式也兼顾传统小分子化学药物和抗体及核酸等大分子药物。随着公司成都研发中心的成立和研发队伍的稳步扩充，后续产品链的建设工作正有条不紊地开展，为公司的长期良性发展奠定良好基础。

三、其他声明

截至目前，公司经营一切正常。公司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相关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公司在此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本公司发布的信息以公告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微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12 月 1 日